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济政办字〔2023〕14号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公布济南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 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推进政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要求，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将市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予以公布。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决策草案拟定工作，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法

定程序，适时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4月28日

(联系电话：市司法局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处，51703077)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一、济南市促进共同富裕的实施意见（承办部门：市发展改革委，计划完成时间：2023 年 11 月）

二、济南市加快建设工业强市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承办部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计划完成时间：2023 年 8 月）

三、济南市城市停车规划（承办部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计划完成时间：2023 年 11 月）

四、济南市山体保护规划（修编）（承办部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计划完成时间：2023 年 10 月）

五、济南市燃气专项规划（承办部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计划完成时间：2023 年 6 月）

六、济南市永久性绿地管理办法（承办部门：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计划完成时间：2023 年 6 月）

七、济南市城乡商业网点规划（承办部门：市商务局，计划完成时间：2023 年 10 月）

八、济南市建设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加快现代金融产业发展若干扶持政策（承办部门：市地方金融监管局，计划完

成时间：2023年6月)

**九、济南市关于开展攀登行动支持民营企业跨越发展的
若干措施**（承办部门：市民营经济局，计划完成时间：2023
年6月)

十、济南气象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修编）（承办部
门：市气象局，计划完成时间：2023年11月)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监
委，济南警备区，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4月28日印发
